

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收支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责

1. 统筹高铁站前区域综合协调工作，对接铁路部门、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城管执法局等驻站及关联单位，建立联动机制，保障站区跨部门协作顺畅。
2. 负责指导协调维护站区治安与交通秩序，开展反恐防暴、综治维稳及信访处置工作，规范五小车辆管理，防范化解站区各类安全稳定风险。
3. 负责协调站区执法整治与市场监督管理，规范站前经营秩序，查处违规经营行为，保障旅客消费与出行环境合规有序。
4. 推进站区市政设施维护、绿化养护、环卫保洁等综合管养工作，对接第三方管养单位，落实考核与费用结算，保障站区环境与设施功能完好。
5. 落实站区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职责，储备应急物资，建立应急处置机制，协同相关单位处置站区突发安全事件。
6. 开展站区文明创建、志愿服务及宣传推广工作，优化政务服务管理，提升站区整体服务质量与对外形象。
7. 承办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我中心内设科室 2 个，包括：综合科、市容

管理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

三、人员构成

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参公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2 人，工勤编制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7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7 人，工勤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2026年预算收入总额 584.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84.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4.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0 万元。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于 2025 年 9 月新成立，无上年数。

2. 预算支出情况：2026年预算支出总额 584.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84.20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 70.13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7.31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506.76 万元。本年支出构成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6.70 万元，占本年支出 97.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36%；医疗卫生支出 3.3 万元，占本年支出 0.56%；住房保障支出 6.2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7%。支出增长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于 2025 年 9 月新成立，无上年数。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总额 7.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31 万元。其中：办公费 2.28 万元、印刷费 0.90 万元、差旅费 1.20 万元、维修（护）费 0.18 万元、会议费 0.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2 万元、工会经费 0.4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于 2025 年 9 月新成立，无上年数。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0.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0.3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38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于 2025 年 9 月新成立，无上年数。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因中心 2025 年 9 月新成立，无上年数。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上年底，我中心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8.60 万元，主要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通用设备原值 7.41 万元、家具类原值 1.19 万元。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填报人	于晨璐	联系电话	0728-5281076		
部门总体资金 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5年 2024年		
	收入	财政拨款	584.2	10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合计	584.2	100%	0 0
	支出	基本支出	77.44	100%	0 0
		项目支出	506.76	100%	0 0
		合计	584.2	100%	0 0
部门职能概述	1. 统筹高铁站前区域综合协调工作，对接铁路部门、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城管执法局等驻站及关联单位，建立联动机制，保障站区跨部门协作顺畅； 2. 负责指导协调维护站区治安与交通秩序，开展反恐防暴、综治维稳及信访处置工作，规范五小车辆管理，防范化解站区各类安全稳定风险； 3. 负责协调站区执法整治与市场监督管理，规范站前经营秩序，查处违规经营行为，保障旅客消费与出行环境合规有序； 4. 推进站区市政设施维护、绿化养护、环卫保洁等综合管养工作，对接第三方管养单位，落实考核与费用结算，保障站区环境与设施功能完好； 5. 落实站区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职责，储备应急物资，建立应急处置机制，协同相关单位处置站区突发安全事件； 6. 开展站区文明创建、志愿服务及宣传推广工作，优化政务候车室服务管理，提升站区整体服务质量与对外形象； 7. 承办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 统筹站区跨部门综合协调，对接铁路、公安、交通等关联单位建立联动机制，保障站区协作高效顺畅； 2. 抓实站区安全管理与秩序规范，防范化解各类安全稳定风险； 3. 推进站区综合管养与服务提升，落实设施维护、环境养护、志愿服务等工作，优化旅客出行体验。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天门站站区第三方综合管养项目	常年性项目	406.76	406.76	用于站区第三方综合管养等开支
	天门站站区日常运转项目	常年性项目	100	100	用于站区水电等开支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至2026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用于站区市政设施维护、绿化养护、环卫保洁等综合管养工作, 及站区水电能耗支出。		目标1: 用于站区市政设施维护、绿化养护、环卫保洁等综合管养工作, 及站区水电能耗支出。		
	目标2: 保障站区环境与设施功能完好, 优化旅客出行体验。		目标2: 保障站区环境与设施功能完好, 优化旅客出行体验。		
长期目标1:	用于站区市政设施维护、绿化养护、环卫保洁等综合管养工作, 及站区水电能耗支出。保障站区环境与设施功能完好, 优化旅客出行体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达标率	≥98%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及时完成率	≥98%	各项工作及时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99%	长期保障站区工作正常运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旅客满意度
年度目标1:	1. 统筹站区跨部门综合协调, 保障站区环境与设施功能完好, 优化旅客出行体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达标率	0	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及时完成率	0	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0	0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附表4-1			
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4.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6.70
经费拨款（补助）	584.20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3.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2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4.20	本年支出合计	584.2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84.20	支 出 总 计	584.2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部门收入总表

附表4-2

收入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584.20	584.20	584.20											
317	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584.20	584.20	584.20											
317001	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584.20	584.20	584.20											

三、部门支出总表

附表4-3

支出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84.20	77.44	506.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6.70	59.94	506.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6.70	59.94	506.76			
2010350	事业运行	566.70	59.94	506.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	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2	7.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2	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	3.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	3.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0	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	6.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	6.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	6.28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84.20	一、本年支出	584.2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4.2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6.70
经费拨款（补助）	584.20	(二) 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 卫生健康支出	3.3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 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 农林水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 金融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6.28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84.20	支 出 总 计	584.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4.20	77.44	70.13	7.31	506.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6.70	59.94	52.63	7.31	506.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6.70	59.94	52.63	7.31	506.76
2010350	事业运行	566.70	59.94	52.63	7.31	506.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	7.92	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2	7.92	7.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2	7.92	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	3.30	3.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	3.30	3.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0	3.30	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	6.28	6.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	6.28	6.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	6.28	6.2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7.44	70.13	7.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13	70.13	
30101	基本工资	22.34	22.34	
30102	津贴补贴	3.18	3.18	
30103	奖金	15.00	15.00	
30107	绩效工资	11.75	11.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2	7.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0	3.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0.3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8	6.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5	0.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1		7.31
30201	办公费	2.28		2.28
30202	印刷费	0.90		0.90
30211	差旅费	1.20		1.20
30213	维修（护）费	0.18		0.18
30215	会议费	0.30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0.12
30228	工会经费	0.41		0.4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		1.92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附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12					0.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此表为空表。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06.76	506.76						
本级支出项目	天门站站区第三方综合管养项目	406.76	406.76						
本级支出项目	天门站站区日常运转经费	100.00	100.00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高铁站前管理服务中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此表为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三、运转类项目：指各部门和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四、特定目标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

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政府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